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教学参考书

财务学术 前沿课题

CAMU XUESHU QIANYAN KETI

陈毓圭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教学参考书

财务学术前沿课题

陈毓圭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吕 萍 周秀霞

责任校对：徐领弟

版式设计：周国强

技术编辑：王世伟

财务学术前沿课题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教学参考书

陈毓圭 主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esp.com.cn

北京天宇星印刷厂印刷

河北三河新路装订厂装订

880×1230 32 开 8.375 印张 230000 字

2002 年 3 月第一版 2002 年 3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7-5058-2898-3/F·2266 定价：1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财务学术前沿课题 / 陈毓圭主编.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2.2

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教材

ISBN 7-5058-2898-3

I. 财… II. 陈… III. 财政学-研究生-教材
IV. F81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007405 号

前 言

近几年，我在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兼职承担了一些教学任务。最近两年，主持了财务学专题讲座的教学工作。在教学中，除了自己讲一些专题外，最主要的是设计安排好专题组合，然后邀请这个领域的专家学者授课。所邀的主讲人，都是各自领域的代表人物，他们的学术和专业成就在学术界和实务界得到广泛认同，所讲的，也是他们自己最新的研究成果，或者是将自己研究领域的最新发展，用最少的的时间，展示给研究生们。同学们反映，这些老师讲的课很吸引人，他们或循循善诱，深入浅出，或大气磅礴，荡气回肠，或设题发问，发人深省，听后让人受益匪浅。这说明，我们这个专题讲座是办得成功的。

研究生如何教，课如何讲，经过这些年的努力，积累了一些经验，但从总体上讲，我们仍然处于探索之中。特别是，随着环境的变化，经济体制的转换，科学技术的进步，信息媒体的丰富，知识积累日新月异，如何不断完善研究生的教学，仍然是一个需要探索和创新的问题。我们开设这门专题讲座，邀请教学、研究、政府部门等不同领域的学者和专家来发表他们的研究成果，本身就是研究生教学的一种探索。对于研究生来讲，亲耳聆听知名学者的演讲，与仅仅在媒体上接触他们的学术论文和政策主张相比，其效果是不可同日而语的。在与主讲人的对话中，研究生们所经历的心灵震撼，所感受的人格魅力，所受到的学术熏陶，远远超出了专业本身。

我们感到，在一个学期内，将这么多的专家学者请来，就财务理论和实践的广泛领域发表演讲，是一次难得的机遇。为了便于与其他院校的导师和研究生以及关注财务理论学术和实务发展的同志们进行交流，我们将主讲人的讲课内容加以整理出版。本书的材料，都是由听讲的研究生根据课堂笔记和录音整理而成的，在成稿后，请各位主讲人亲自进行了校订。这样的材料，与学者们字斟句酌写成的论文相比，自会多一重风采。值此出版之际，谨向各位主讲人表示感谢。

我国知名财政经济学家、博士生导师黄菊波教授，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主任、博士生导师于中一教授，以及研究生部副主任、博士生导师杨照南教授，对这个讲座的教学以及本书的出版，一直给予了热切的支持和鼓励，特向他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向一直支持和负责协调这个专题讲座的研究生部教务处赵琪老师表示感谢。

本书能够成稿，听讲座的诸位研究生付出了很多努力，是他们分别负责整理各位主讲人的讲课录音，使之既体现了各主讲专题的要点，也保留了各位主讲人的精神风采。他们是：黄运、杨国俊、陈璐璐、龙婷、张冬扣、程浩、徐华、贾亚峰、黄金旺、李传峰、袁勇刚、宁敏、庞爱华、胡汉宁同学。在此，谨向他们表示感谢。

陈毓圭

2001年12月，北京

目 录

第一讲	宏观财务研究	陈毓圭	(1)
第二讲	企业经营与现金流量	吴少平	(17)
第三讲	财政与企业财务关系研究	李敬辉	(33)
第四讲	构建企业国有资本与财务管理新体制	张黎明	(47)
第五讲	以预算管理为轴心重构企业管理体系	汤谷良	(61)
第六讲	企业预算管理理论框架	王 斌	(85)
第七讲	关于企业预算管理几个应用问题的 理论分析	王 斌	(101)
第八讲	实证会计的理论框架和基础研究设计	陈 晓	(119)
第九讲	公司治理结构与企业分配制度改革 探析	王化成	(157)
第十讲	企业适度负债与财务危机防范	陆正飞	(175)
第十一讲	关于财务与会计几个理论问题的 探讨	谢志华	(191)
第十二讲	企业改制上市中的财务会计问题 研究	卢春泉	(213)
第十三讲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问题研究	卢春泉	(229)
第十四讲	财务理论与科学研究方法	陈毓圭	(253)

第一讲

宏观财务研究

主讲老师：陈毓圭

讲座时间：2001年2月22日

讲稿整理：黄运 李传峰

主讲老师简介：陈毓圭，男，1991年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取得博士学位。现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副秘书长，兼任中国成本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会长、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研究生部博士生导师。1986年以来一直在财政部会计司和会计准则委员会从事会计改革和会计准则研究及政策制定工作。1996年8月~1997年9月，任美国财务会计准则委员会国际研究员。主要著作有《宏观财务与会计准则》、《论财务会计改革》等，曾获全国十佳经济读物、国家图书奖、中国会计学会优秀论文一等奖等奖项，获国务院颁发的社会科学事业特殊贡献津贴。

宏观财务是财务的一个方面。社会主义制度建立以后，出现在了国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的社会主义企业。这样，在社会经济生活中，不仅存在着以企业为主体，企业与其他经济实体的价值关系，而且还存在着以国家为主体，以国有资本运动为内容的国家与企业之间的价值关系。这种价值关系的出现，就导致了宏观层次上的财务问题的产生。将宏观财务问题纳入财务领域之内，不仅有助于拓展财务理论研究的广度，而且还有助于更全面地反映整个社会经济主体之间的利益关系，有助于深刻认识和掌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内在规律。

一、关于财务、理财、财务管理、理财学等概念的基本认识

为了讨论好“宏观财务”这个问题，有必要首先从财务的基本概念入手。在理论研究和实践工作中，“财务”、“财务管理”、“理财”几个词经常被混淆，财务学、理财学也常常串用。实际上，这几个词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应该注意加以区分。

首先，“财务”是一种社会现象，具体来讲是一种经济现象。关于财务的含义，在过去的50年里，老一辈的财政经济学家、财务会计学家都有过深入系统的研究，并且形成了一些理论观点，归纳起来，大体有以下四种：

第一种观点是“资金运动论”，认为财务就是资金的运动，具体包括资金的筹集、使用、耗费、收回、分配几个环节。

第二种观点是“价值分配论”，认为财务是一种价值分配活动，表现为对资金的分配以及对经营活动成果即利润的分配。

第三种观点是“货币收支论”，认为财务就是货币的运动，是货币的收支。

第四种观点是“货币关系论”，认为财务是一种货币关系，收付货款、筹集资金、分配资金等都体现了人与人之间的货币关系。

大体上关于财务本质的观点就是以上四种。长期以来，占主导地位的是资金运动论。这种观点的问题在于，财务管理毕竟不同于物资管理，也不同于会计管理，比如说，把原材料投入到生产经营过程，作为耗费要计入成本，作为物资形态表现为原材料的减少和产成品的增加，但这其中并未体现出任何经济主体之间的关系，而只是一种物与物的转换。这种发生在企业内部的物资形态的转换并不能说就是财务活动。由此可见，资金运动论是有一定漏洞的。它体现了计划经济体制下的财务现实。计划经济体制下，财务管理从属于财政，而财政对社会总产品中的 C、V、M 无所不管，这其中也当然就包括了对生产中耗费（C 和 V）的管理和对生产成果（M）的分配。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人们更关注市场主体之间的关系。企业作为市场主体如果仅仅去考虑成本降低多少已远远不够，还要考虑到如何去筹资、去收债，这样就使企业财务人员的注意力越来越转向到外部，而这个“外部”的含义就恰恰体现了一种关系，一种经济主体之间的货币价值关系。在这种情况下，用货币关系来揭示财务现象的本质就显得更为贴切。但是，在表述上，还可对“货币关系论”做一定的修正。因为，即使是货币关系，它也仅仅只是一种表象，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经济主体之间的关系已不仅仅只停留在实物层面上，而货币作为实物，它并不能说明任何问题，只有把它放到社会关系当中才能体现其真正的意义，这一意义在于，货币代表了一种权利，反映了货币拥有者对社会财富的占有。由此可见，货币关系的最终体现就是利益分割、价值分配的关系。这样，既然在社会关系中观察货币关系时，它的最终体现是利益分割、价值分配，那么对于社会经济主体而言，其相互间关系的本质也正是这种利益分割、价值分配关系。

关于理财，顾名思义，就是对财务的管理，是一种管理现象，

因此，在很大程度上，理财与财务管理的含义相同。如果说二者要有所区别的话，那么只能讲理财没有体现管理特征。就财务与财务管理而言，可以理解为，财务作为客体，是被管理的对象，财务管理作为主体，是对财务活动的组织和监控。

至于理财学，对它的定义可以用一句话来概括，即理财的科学，但是在这里需要弄清楚一个概念——理财与理财学的对象到底是什么？就像会计与会计学的对象不同一样，理财的对象是资金及其融通，而理财学的对象就是理财本身，把握这一点，有助于我们对理论问题的准确认识。

二、财务职能与财务管理职能——有关 财务职能的两种表述

什么是财务的职能？有人说财务职能是筹集资金、分配资金；有人说财务职能就是预测、决策、分配。实际上，这就涉及对职能的两种不同表达。什么是职能呢？一种含义偏重于功能的发挥，指一种工作所起的作用，从这个含义上理解，筹集资金、分配资金实际上是财务工作本身所起的作用，即财务的职能。另一种含义上的职能则偏重于职责的行使，这就是管理的职能。因此，从这层含义上理解，预测、决策、计划、控制、监督是指管理职责的行使，体现了管理的环节和内容。就财务管理而言，其职能也包括财务预测、财务决策、财务计划、财务控制、财务监督。其中：财务预测是指估计企业未来的融资需求和财务环境，它是企业融资计划的前提，通过财务预测可以提高企业对不确定事件的反应能力，从而减少不利事件出现所带来的损失；财务决策是指有关资金筹集和使用的决策；财务计划是指预先决定做什么、何时做、怎样做和谁去做。广义的财务计划工作包括很多方面，通常有确定财务目标、制定财务战略和财务政策、规定财务工作程序和针对某一具体问题的财务规则，以及编制财务预算。狭义的财务计划工作是指特定期间

的财务规划和财务预算；财务控制和财务计划有密切的联系，计划是控制的重要依据，控制是执行计划的手段；财务监督是指对财务活动的查错纠弊，确保目标的实现。

三、关于宏观财务范畴——国有资本是 宏观财务范畴生长的土壤

宏观财务的产生，前文已有所提及，那么，到底是什么构成了宏观财务范畴生长的土壤呢？应当看到，在资金融通关系、货币价值关系中，有这样一种特殊的领域，这个领域的财务主体有别于其他货币价值关系的主体，这个主体就是国有资本的管理者、国有资本的所有者和国有资本的控制者，而这三者的集中代表就是政府。由于主体不同，因而就肯定存在着不同含义上的财务。如果将以企业为主体进行的资金融通，处理货币价值关系看作是微观层次上的企业财务，那么，以政府为主体，围绕国有资本的运动而处理价值关系就构成了宏观财务。由此可见，国有资本的存在为宏观财务的生长提供了土壤，这正是我们提出宏观财务这个范畴的最基本的出发点。在我们的经济生活中，有许多涉及国有资本运动、国有企业改革的研究领域和研究成果，但这些研究大多没有形成特殊的、独立的理论领域，因此，有必要在我们现有的理论基础上，建立一个宏观财务范畴，并以此为立足点对国有资本进行管理和研究，这对推动我国的国有企业改革是很有价值的。

为了便于理解宏观财务范畴，有必要进一步讨论宏观财务与其他经济范畴的关系：

（一）宏观财务与微观财务的关系

宏观财务与微观财务的关系，实际上是政府与企业关系在财务上的反映。政府作为宏观财务的主体要实现全部国有资本的配置，并以此对社会资金运动进行调节，达到资金的总量平衡和结构

平衡。但是宏观财务的这种独特职能并不能代替微观财务的职能，这是因为企业的资金需求是经常变化的，国家不可能指望由宏观财务这一个理财主体来满足所有企业的所有财务需求。只有在完善宏观财务的同时，发展微观财务职能，才能与企业逐步转变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这一改革要求相适应。在我国当前改革思路的选择上，对宏观财务与微观财务二者之间关系的处理存在着明显的偏差，主要表现为，一方面，对企业的经济责任和财务责任强调较多，而对如何加强宏观财务责任重视不够。一提财务约束，就是指微观财务约束，而没有认识强化宏观财务约束的重要性。实际上，政府作为宏观财务的主体，在规范企业财务行为、保证经济目标实现上处于至关重要的地位，如果宏观财务行为失当，就根本谈不上规范微观财务行为。另一方面，在微观财务改革中，抽象地讨论微观财务责任较多，而对怎样从机制上实现微观财务行为的合理化、改变传统的财务管理办法，为企业微观财务活动创造有利的环境考虑不够。当前的任务应该是，分别建立宏观财务和微观财务范畴，正确认识宏观财务与微观财务的关系，并相应改革财务管理体制和财务管理制度，建立起宏观财务与微观财务相互制约的机制。

另外，经济学中有宏观经济学、中观经济学、微观经济学，那么在财务上，有没有中观财务呢？有人用套用的方法，提出地方政府为主体的财务作为中观财务，以区别于中央政府为主体的宏观财务。严格来讲，这种提法欠妥，因为二者的主体都是政府，其本质是一样的，没有根本的内在区别，所以，没有必要再提出中观财务这个概念。

（二）宏观财务与财政的关系

改善开放以前，可以说在我国没有独立的宏观财务，财务仅仅是从属于财政。财政编制预算收入时，有税收收入还有国有企业上缴利润、折旧基金等，财政支出既用于国有企业补贴，又用于增加投资，在财政投资中既有对国有企业的投资，又有对事业单位的投资，所以，当时的宏观财务尽管有国有资本的运动，但它与整个财

政活动是混在一起的，并没有把宏观财务当作一个独立的问题来研究。后来经过九十年代的改革，提出了国有资产应该独立运转，如果不独立运转，而是掺和在财政资金当中就不利于考核国有企业的责任，不利于实现国有资金的保值增值。应该说这种思路是可取且必要的，接下来的问题就是既然国有资本要独立运转，那么就必須合理界定清宏观财务与财政的关系。于是，这势必又涉及对财政内涵的理解。对此，通常可以有狭义和广义两种解释。狭义的解释是：财政是以国家政权为依托，为实现其职能需要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分配而形成的一种价值关系。由此可见，狭义的财政概念侧重于反映国家组织政权的职能。然而，在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下，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并采取了国家所有制这一基本形式。这时，国家除了要实现一般的政权职能外，还担负了作为所有者组织社会再生产的职能，因而社会主义国家财政除了服务于政权需要外，还需要组织国有资金的运动。这就意味着社会主义财政实际上是二元的。我们把包含这两种含义的财政概念称为广义财政。其中，又可将广义财政中所包含的国家组织国有资本运动的职能，称为宏观财务。把宏观财务从财政中分解出来，分别建立宏观财务与财政范畴，或者明确社会主义财政的二元性质；既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体现，同时也是完善社会主义经济运行机制的现实要求。在现实经济生活中，宏观财务与财政的运行原则是不一样的，财政作为社会主义政权的经济支持，担负着保障政权、提供公共产品等一系列职能，其基本特征是增加收入、节约支出、平衡收支，实现社会效益。而宏观财务作为以政府为主体的国有资本运动，其特征是资本的循环和周转，经济效益也是宏观财务的目标。如果宏观财务与财政不分，必然导致两种运行原则的矛盾，以财政原则代替财务原则，为增加财政收入，不惜竭泽而渔，甚至吃老本，这与宏观财务的运行目的和原则是相违背的。

（三）宏观财务与会计规范的关系

宏观财务与会计规范的关系是十分紧密的。譬如，制定一个关

于提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准则，这是会计规范的内容，但是宏观财务却有可能对提取坏账准备的比例有所限制，因为提取比例越高，企业的利润必然减少，企业利润减少，财政收入也相应减少，这样在我国国有企业坏账率较高的情况下，宏观财务与会计规范之间难免发生冲突。那么，为什么会发生冲突呢？原因在于会计与财务有一定的相通之处，会计要解决的是 $C + V + M$ 的分割问题，且这一分割是要在做出一定扣除之后的分割，那么谁来扣除呢？经济学家和财政学家都主张政府来扣除，实际上就是财政扣除，这也是我国建国以来一直采取的扣除模式。那么，政府扣除的原则是什么呢？显然这一原则是建立在政府需要的基础之上，利润多了就多扣除一些，利润少了就少扣除一些。这样一来，扣除的随意性就大了，从而使会计失去了其应有的真实性、客观性、公允性，会计信息失真问题也因此而起。那么如何解决好宏观财务与会计规范之间的矛盾呢，问题的关键在于正确处理好管账与管钱的关系。我们知道，会计核算执行价值确认和计量的职能，实际上是一个对社会总产品进行分割和扣除的过程，而宏观财务则应是对利润的分配。在传统体制下，收入、费用和利润的分割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的界定基本上是由执行宏观财务职能的财务制度来完成。这实际上是管钱的人同时管账，违背了会计的一般性原则，不符合内部牵制的要求，其直接后果是国有企业资产不实、补偿不足、虚盈实亏、后劲不足。为此，应当在处理好管钱与管账关系的基础上，合理划分宏观财务与会计规范的界限，并最终将宏观财务建立在会计规范基础之上。

（四）宏观财务与税收的关系

二者的关系与前面所讲宏观财务与财政的关系可以类比，因为它们的性质是相同的。我们讲宏观财务是国有资本的运动，而财政从最本源意义上讲是公共需要，所以宏观财务与财政的关系又可表现为经营预算与公共预算的关系、经营性财政与公共财政的关系。那么，宏观财务与税收的关系又体现在哪里呢？应该说税收是公共

财政的一部分，而宏观财务是经营性预算、经营性财政中的一部分。从来源上看，二者也有所不同：税收来源于社会生活中的各个法律经济主体，包括个人、法人、外国人、本国人，而宏观财务的收入是国有资本运动的收入，与外资、与个人没有直接关系。除了区分来源以外，我们在制定税收政策和进行宏观财务决策时，还应该把二者的作用对象区别开来。在我们过去多年的经济运行中，宏观财务与税收的作用对象经常是混合在一起的，宏观财务代行了一部分税收职能，如税收的纳税扣除职能。经过一段时间的改革探索，现在越来越多的人逐步认识到诸如纳税扣除、折旧方法的确定等方面的政策应首先符合税收的需要，而不是宏观财务的需要，这实际上也是对税收和宏观财务进行合理的定位。在此基础上，在会计对社会总产品（ $C+V+M$ ）进行扣除之后，我们就可以清楚地理解国有企业 M 中的一部分以上缴所得税的形式由税收来进行再分配，而剩下的国有资产收益就由宏观财务来进行管理，这样税收与宏观财务的职责也就区分开了。

四、宏观财务目标——我们为什么要有国有资本

这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问题之一。我们知道，企业的财务目标有很多，如利润最大化、企业价值最大化、每股盈余最大化、股东财富最大化等。那么，宏观财务的目标是什么？这就需要联系我们为什么要有国有资本来谈。应当肯定，国有资本是社会主义的立国之本，是公有制的体现。从宏观财务角度出发，我们看到，拥有国有资本是社会经济稳定发展的需要。因为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市场运行具有一定的盲目性，是一种事后的调节，如果没有国有资本作为保证，那么，市场对市场的波动就难以承受。西方国家有的国有资本比例很小，甚至没有，但同样也能熨平经济波动的原因在于西方国家具有良好的信用体系支撑，而这种信用体系正是我国所缺乏的，所以，必须借助于国有资本的力量来增强政府的宏

宏观调控能力。再加上，我国是一个拥有 13 亿人口的发展中国家，生产力水平较低，二元经济结构十分突出，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等，这在世界上都是独一无二的。在这种情况下，要赶超发达国家，谈何容易？那么，怎么办呢？这就需要我们集中财力来发展壮大国有资本，增强对国民经济的控制力和驾驭力，也只有这样才能保证社会经济的稳定协调发展。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讲，宏观财务的目标就有两个：一是一般目标，即经济目标，一个是特殊目标，即社会目标。一般目标是指在宏观财务运动中，财务机制的建立和完善、财务关系的安排和处理，应保证国有资本的正常运转，实现资金效益，说具体了就是利润最大化。有的人讲企业的目标是股东财富最大化或企业价值最大化，但这对我国国有企业来讲并不合适，一方面我国国有企业的出资者是国家，并且在国民经济中占主导地位，另一方面我国国有企业大部分不是股份制企业，因此这种说法欠妥。

关于宏观财务的特殊目标是指国有资本在我国社会主义经济中占巨大优势，其表现之一就是能够动用国有资本快速有效地调节社会资金流向，调节经济结构，实现一系列社会目标，如就业政策目标、产业政策目标、价格目标、环境目标等。因此，实现整个社会资金的整体效益和其他社会经济目标，是宏观财务的另一目标。

在宏观财务的一般目标和特殊目标之间，存在着既相一致又相矛盾的关系。一致性表现在，通常情况下，如果实现了一般目标，也就是说如果实现了国有资本的保值增值目标，就扩大了社会主义的经济实力，提高了国家调节经济活动和实现社会经济目标的能力。另一方面，如果实现了特殊目标，也就是为企业经营活动创造了良好的宏观环境，如合理的产业政策、适当的消费水平等，所有这些都无疑有助于企业经营活动，有助于国有资本在微观经济效益的基础上保值增值。宏观财务的一般目标和特殊目标的矛盾之处在于：一般目标不一定有助于特殊目标的实现，在一定时期或一定范围内，可能实现较高的经济效益，但从长期来看对实现特殊目标不一定会有帮助，如为了实现近期效益，可以将投资主要集中在建设